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 A19 版)

2. 利润表

项目	单位:元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493,427,586.22	485,733,932.17	339,324,236.08
减: 营业成本	323,019,015.68	346,891,623.49	240,987,006.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9,036.90	349,183.43	321,497.38
销售费用	40,031,959.04	16,218,154.96	19,714,090.04
管理费用	35,429,527.56	36,036,854.14	24,718,988.31
财务费用	2,077,037.03	845,893.33	477,255.08
资产减值损失	4,119,615.64	460,698.71	2,806,958.6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21,039.17	963,79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5,015.6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9,719.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955,370.90	85,895,313.07	50,298,439.83
加: 营业外收入	3,608,620.00	11,815,640.81	1,855,237.48
减: 营业外支出	689,588.11	1,575,190.57	341,077.0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17.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874,402.79	96,135,763.31	51,812,600.22
减: 所得税费用	13,483,469.36	13,612,263.84	6,554,780.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390,933.43	82,523,499.47	45,257,819.8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2	0.55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2	0.55	-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390,933.43	82,523,499.47	45,257,819.89

3. 现金流量表

项目	单位:元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7,571,966.07	285,797,633.00	295,533,541.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09,322.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2,737.76	36,634,542.07	14,928,08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494,262.33	322,432,175.07	310,461,63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695,181.92	182,480,037.79	216,409,162.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42,698.21	14,336,038.24	14,377,487.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38,709.29	25,576,245.19	28,518,649.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33,399.54	43,624,647.77	28,737,94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010,197.6	270,016,968.96	288,003,24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84,066.47	52,415,206.8	22,458,38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3,301.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10.83	46,6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717,141.45	- 36,754,177.42	- 5,848,155.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62,010,000.00	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24,153.33	54,756,827.42	5,848,155.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0,717,141.45	- 36,754,177.42	- 5,848,15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821,956.36	11,445,256.88	11,377,797.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0,737.61	31,821,956.36	11,445,256.88
(二) 非经常性损益			

2010年 12月 3日,本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无锡华东重型机械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

计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

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

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

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在反向投票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

股东必须将反向投票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息红利将对股东的现金分红政策和股息分配政策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

完成股利(或股息)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三) 主要财务指标

1. 财务指标

本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载明的股利分配原则进行股利分配,股利分配可采取派发现金和股票两种形式。本公司支付股东股利时,将依法代扣缴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额。

(四)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在公司实现盈利年度,公司应采用现金方式

分配股利,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董事会认为公司

股本规模或经营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2. 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1) 2009 年股利分配情况

2009 年 8 月 18 日,华重有限以在 2008 年 1 月 1 日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740 万美

元)转增股本。

(2) 2010 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0 年 9 月 29 日,华重有限有部分未实现的未分配利润 1,900 万人民币。

(3) 2011 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3. 漏发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4.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5.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6.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7.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8.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9.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0.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1.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2.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3.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4.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5.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6.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7.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8.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19.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0.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1.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2.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3.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4.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5.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6.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7.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8.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29.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30.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31.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32.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

33. 未来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漏发股利的股利补足